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学生公寓管理专业委员会文件

苏高后协寓〔2024〕2号

关于举办2024年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落实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进一步推动我省高校后勤系统物业管理技能水平的提升，弘扬爱岗敬业、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促进高校后勤服务质量的持续优化，根据江苏省高校后勤协会《关于举办2024年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苏高后协〔2024〕29号）文件精神，决定举办“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本次竞赛旨在搭建一个展示技能、交流经验、选拔人才的平台，激励广大后勤系统物业管理人员立足岗位、钻研技术、提升能力，为江苏高校

后勤事业的改革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在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详见苏高后协〔2024〕29号文件）的领导、组织和协调下开展工作，并成立下列组织：

（一）仲裁组

组　长：罗　勇

副组长：段惠方、崔　琳

（二）专家组

组　长：王丽君

副组长：颜　萌、米金科

（三）裁判组

裁判长：王丽君

副裁判长：李普育、何志华

（四）安全组

组　长：沈艾武

副组长：尹　浩、刘东胜

（五）宣传报道组

组　长：陈　娟

副组长：张小莲、刘　璐

（六）保障组

组　长：殷为民

副组长：郭　强、胡浩丹

（七）赛场技术组

组　长：陈国联

副组长：钱亚军、金程嘉

（八）监督与资格审核组

组　长：吴光明

副组长：黄海兰、尚海磊

二、竞赛赛项

竞赛项目：物业管理师

竞赛由专业理论知识和实操技能两部分组成，专业理论知识得分占总成绩 40%，实操技能得分占总成绩 60%，最终名次以总分高低排序。

专业理论测试部分：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试题从大赛公布的公开题库中随机抽取，已提前公布 1000 道题库中的 70%，公布于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官方网站

（ http://106.15.207.221/jsghx-terminal/0/index.html ）通知公告中（2024 年 8 月 19 日发布）。

实操技能部分：消防灭火、快速识人竞赛

三、参赛对象及报名

（一）参赛资格

1.各高校在岗工作人员，近 5 年内未受违规违纪处分和相关

违规记录。

2.参赛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具有初级工（含）以上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2）具有技术员（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在相关赛项县（处）级技能竞赛前 5 名、区市级技能竞赛前 10 名或具有省级技能竞赛、全国技能竞赛参赛经历。

（二）报名

1.以学校为单位报名。

2.学校须委派 1 名领队（仲裁组成员），选派 1-3 名选手参加决赛。

（三）报名资料

1.身份证明材料。

（1）学校事业编制职工提供身份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岗位等级证书复印件各一份，学校人事部门出具的身份证明原件一份；

（2）学校事业编制外聘用职工提供身份证、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首页和尾页）复印件各一份，学校后勤管理部门出具的身份证明原件一份；

（3）社会企业（包含协会企业会员和为高校服务的社会企业）职工提供身份证、社保证明、企业为学校服务合同（首页和尾页）复印件各一份，学校后勤管理部门出具的身份证明原件一份。

2. 2寸免冠彩色电子近照1份。

3.提交《第二届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四、竞赛安排

（一）预赛阶段

各高校自行组织预赛，于2024年10月9日（报名截止）前将参加决赛选手的报名资料报省寓专会秘书处。

（二）决赛阶段

1.监督与资格审核组于10月10 日-18日对参加决赛选手的资格进行审核，并公示。

2.决赛时间2024年11月1日—2日，地点：南京理工大学（江苏省南京市孝陵卫200号）

五、奖项设置

1.获1-3名选手，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授予“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

2.非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参赛，获前3名选手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或根据《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证书有关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办函〔2021〕139号）文件要求确定的相关机构晋升技师职业资格（技能等级），完赛时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技能等级）满1年的，可晋升为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3.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参赛，按照《关于组织开展机关事

业单位工勤人员技能竞赛活动的意见》（苏人社发〔2016〕377号）精神执行。参赛选手获第1名，是技师的，可晋升为高级技师；是高级工的，可晋升为技师；中级工及以下的，可晋升为高级工。获第2、3名，是高级工的，可晋升为技师。

4.获 1-10 名选手，由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授予“江苏高校后勤行业技术能手”称号。

5.获 1-50 名选手，由江苏省寓专会授予“江苏高校后勤物业管理技术之星”称号。

六、相关要求

1.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技能竞赛活动顺利圆满。

2.严肃纪律，严防舞弊，确保竞赛公平、公正、公开。

3.各高校要广泛动员，积极组织职工参加大培训、大练兵，在选拔的基础上积极组队参赛。

4.各高校要按照要求做好参赛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准时参赛。

七、相关事项

1.报名费580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联系人、电话、邮箱：

胡浩丹 025-84315369　13770769636

王　瑞 025-84306993　13585203677

邮　箱：846740149@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1. 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文件

2. 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学生公寓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4年9月11日

附件 1

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文件

一、编制依据

本技术文件以物业管理师领域的现状为背景，围绕该领域最新发展方向，对照物业管理师国家职业标准（三级）的规定进行编制。

二、技术描述

（一）赛项概要

本赛项所考核的对象包括：“企事业单位中，接受业主委托，组织相关资源，为业主提供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维修、养护、管理，环境卫生和公共秩序维护等服务的人员”以及“院校中，在服务类、建筑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财经商贸大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商管理类、环境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学习的学生”；

本赛项所考核的模块包括：基础素养、行政综合管理、物业运维管理服务、环境管理、客户服务与公共关系维护、物业资产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

（二）能力特征

本赛项参赛选手应具有较好的观察、学习、理解、表达、判断和计算能力，形体知觉、色觉、空间感正常，身体灵活、动作协调。

三、技术纲要

（一）赛制

本赛项采用“单人赛制”。

（二）科目

本赛项设“理论知识”“操作技能”2 个科目；“理论知识”科目考核时长为 60 分钟、“操作技能”科目考核时长为 180 分钟；“理论知识”科目满分为 100 分（60 分以上合格）、“操作技能”科目满分为 100 分（60 分以上合格）；总成绩按“理论知识科目成绩*40%+操作技能成绩*60%”计算得出，满分为 100 分（60 分以上合格）。

（三）权重表

科 目	模 块		权重（%）
理论知识	基础知识	物业管理基础知识	3
		物业管理机构基础知识	3
		建筑工程基础知识	2
		消防基础知识	2
		信息技术应用基础知识	2
		环境保护基础知识	1
		物业管理条例	2
	相关知识	行政综合管理相关知识	12
		物业运维管理服务相关知识	18
		环境管理相关知识	16
		客户服务与公共关系维护相关知识	15

理论知识	相关知识	物业资产管理相关知识	8
		质量管理相关知识	8
		风险管理相关知识	3
	合计		100
操作技能	行政综合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3
		财务管理	3
		档案管理	4
	物业运维管理服务	早期介入	5
		物业承接查验	5
		装饰装修管理	7
		房屋与设施设备运维管理	8
	环境管理	公共秩序维护服务	1
		保洁管理服务	3
		绿化管理服务	3
		有害生物防治管理服务	3
	客户服务与公共关系维护	客户服务	10
		社区生活服务与文化建设活动	10
	物业资产管理	租赁管理	5
		资源开发与经营	5
	质量管理	物业服务作业规程制定与执行	4
		服务质量测评	5
	风险管理	风险识别	2
		风险防范与应对	4
	合计		100

四、场地设施设备简述

（一）场地规模

本赛项的场地在南京理工大学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孝陵卫200 号，划分为“选手答题区、裁判人员工作区、技术支持人员工作区、仲裁人员工作区、医务人员工作区、志愿者工作区”6个区域。

（二）设施条件

序号	类别	参数
1	电力设施	220V 商用电
2	照明设施	9—11W/M2 标准
3	网络设施	千兆光纤

（三）设备条件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物业管理技术平台	20 套
2	高清晰摄像头	20 只
3	工位隔板	20 套

五、技术团队组成人员

（一）专家组

专家组长：王丽君，高级工程师，原苏州市住建局物业处处长，江苏省房地产物业协会专家库专家

（二）裁判组

裁判长：李普育 工程师， 江苏省物业管理专家库成员，江苏省住建系统“劳动模范”，曾多次担任江苏省物业管理技能大赛裁判组工作

组员：

蒙斌 助理研究员 国家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江苏省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何志华 工程师、一级建造师，2023 年至今聘为江苏省物业协会专家库特邀特聘专家

六、纪律要求

（一）通则

1.本赛项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出现的任何违规行为，一经查出严肃处理。

2.参与本赛项的所有人员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场次参加比赛，不得无故迟到、早退、缺席。

3.参与本赛项的所有人员应当佩戴组委会配发的证件，服从组委会统一指挥，共同保证比赛顺利进行。

（二）参赛选手

1.参赛选手需携带参赛证、身份证等证件进入赛场，并将手机关机。未带证件者，不得参赛。

2.参赛选手在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进入比赛候考区，在现场工作人员引导下，进行赛前准备，检查并确认所需物品。

3.理论考试开始前 15 分钟，参赛选手凭证件进入规定考场，

并将证件放在考桌左上角，以便监考人员查验。考试过程中，参赛选手应独立完成答题。

4.参赛选手必须按指定时间进入赛场，迟到 30 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

5.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参赛选手方可答题，比赛开始计时。

6.裁判长宣布比赛结束，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答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若提前结束比赛，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经裁判员同意后，视为提前结束比赛。

7.参赛人员应爱护赛场所有设施，自觉维持赛场环境卫生，操作设备应谨慎，不得违章操作，如遇损坏、丢失等现象照价赔偿。

8.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出现设备故障等问题时，参赛选手应请裁判员对故障进行确认，对于因设备自身故障造成暂停和时间损失，该参赛选手的比赛时间酌情增补。

（三）裁判人员

1.裁判人员在比赛前必须了解赛场情况、比赛规则及注意事项，不得泄露比赛的有关信息。

2.赛前裁判人员要集中学习有关文件，明确责任和分工，熟悉和掌握比赛的具体要求，严格遵守竞赛规则，做到评判公正，一视同仁。

3.裁判人员应在工作前 30 分钟到达比赛场地，佩戴好执裁

证，将手机处于关闭状态。裁判员应仪表整洁，语言举止文明礼貌，服从裁判长的领导，遵守评判职业道德，文明评判。

4.参赛选手进入考场时，裁判人员要认真检查参赛选手的证件，确保无差错，发现与证件不符者，裁判人员有权制止参赛选手进入考场。

5.裁判人员应严格遵守竞赛规则，认真执行竞赛项目的评分标准，以公平、公正、真实、一视同仁的原则，准确把握评分尺度，对在竞赛执裁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的情况，一经查实，裁判长有权取消其执裁资格，并报竞赛组委会备案。

6.裁判人员要严格执行比赛纪律，对选手的违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并记录在案。对竞赛中出现的严重违纪和不安全行为应及时警告，必要时可以终止比赛。

7.裁判人员在工作时要尊重参赛选手，与参赛选手交流时应注意方式，避免影响参赛选手情绪。

8.对于竞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争议，裁判人员不允许在选手面前进行争论，应及时向裁判长汇报，服从裁判长的裁决，避免与参赛选手和相关人员发生争执，否则取消评判资格。

9.裁判人员要坚守岗位，不得擅自离开、闲聊，不得无故干扰选手竞赛，不得同参赛选手交谈与竞赛无关的话题、不得给予参赛选手任何竞赛规则范围内的提示，不得在执裁过程中接听任何电话。

10.裁判人员要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对在整个竞赛过程

中未公平、公正，弄虚作假或者隐瞒事实不报的，将根据情节轻重予以处理。

七、题库

（一）理论知识题库

1.下列选项中，不属于入住过程所涉及的单位及个人的是（）。[单选题]

A.建设单位

B.物业管理单位

C.施工单位

D.业主

2.下列选项中，不属于物业装饰装修管理应重点检查的方面是：（）[单选题]

A.有无变动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

B.有无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降低节能效果

C.有无任意刨凿楼地面、穿凿梁柱等

D.有无其他影响结构和使用安全的行为

（二）操作技能题库

消防灭火　快速识人

附件 2

江苏省高校后勤系统第二届物业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

参赛选手报名表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td><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开具发票抬头</td><td colspan="3"></td><td>纳税人识别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领队</td><td>姓 名</td><td>职 务</td><td colspan="3">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备 注</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参赛队员</td><td>姓名</td><td>性别</td><td>民族</td><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2">职业资格（技术等级）或职称</td><td>联系电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7">住宿安排：标间（ ）间 单人间（ ）间</td></tr>
<tr><td>后勤（处级）部门意见</td><td colspan="7">盖 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

1.请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前，根据通知要求同时将选手 2 寸免冠彩色电子近照；选手身份证、现有职业资格证书和相关证明材料等（一人一档）扫描后一起发至寓专会秘书处指定邮箱。

2.选手报名表以 PDF 和 Word 表格（以便汇总名单）同时发送至寓专会秘书处指定邮箱。